

# 渔业·畜牧业

## 综 述

【概况】 2017 年,北海市银海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简称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编制 3 名,实有 5 人;下辖银海区水产畜牧兽医站(银海区动物卫生监督所)编制 8 名,实有 6 人(含会计和后勤)。

银海区濒临北部湾,拥有海岸线全长 98 千米,养殖用海 4.33 万公顷,红树林 466.67 公顷;辖区 4 个镇均沿海,岸线建成国家中心渔港——南汊渔港和国家一级渔港——电建渔港、新奥航空服务客运码头、金海湾红树林保护区、滨海国家湿地公园、银滩旅游度假区。银海区是广西的重点渔区,渔业是银海区支柱产业之一,渔业基础设施比较完善。2017 年,银海区水产品总产量 24.12 万吨,其中海洋捕捞产量 12.79 万吨,海水养殖产量 10.35 万吨,淡水养殖产量 0.98 万吨;渔业总产值 46.55 亿元,其中海洋捕捞产值 23.81 亿元,海水养殖产值 20.52 亿元,淡水养殖产值 2.22 亿元。

【渔港设施】 2017 年,银海区拥有国家一级渔港——电建渔港

和国家中心渔港——南汊渔港。电建渔港是利用国家安置越南难侨拨款和联合国难民署援助金建设的渔港,设计容泊量 500 艘渔船,年渔货装卸量 9 万吨,港口的装卸、补给、交通、维修、冷冻、销售、治安和消防等配套服务设施齐全,是银海区侨港镇和银滩镇渔船渔货装卸、补给和避风的主要港口,也是渔区经济活动中心。常年在电建渔港停泊渔船 1000 多艘,休渔期和避强台风时,停泊渔船超过 1500 艘,年渔货装卸量超过 13 万吨。南汊渔港隶属自治区水产畜牧局下属的北海渔业基地,由于投入资金不足,港池回淤较多,面积大但水位浅,仅可停泊渔船 200 余艘,服务设施不全,不能避 7 级以上的台风。

【渔业执法】 2017 年,银海区对打击高压水枪采捕沙虫违法行为行为保持高压态势。年内,银海区打击高压水枪非法采捕沙虫专项工作组共出动执法人员 6195 人次,收缴高压水枪工具 359 台(套)、摩托车 100 辆,拘捕违法人员 16 人,移送公安机关司法机关处理 9 人;加强对污染物排放监管工作,主动配合环境保护部门,对渔业污染物排放入海事件开展联合调查,依法立案处理;严厉打击无证抽采海砂行

为,捣毁抽砂船 19 艘,行政立案 2 起,行政拘留 1 人;整治清理非法围占海域滩涂行为,组织 153 人拆除西村沿海滩涂非法围占滩涂设施;配合渔政等执法部门开展执法活动清理整治查处“三无”渔筏 51 艘,电捕虾网具 17 套,船尾机 3 台,取缔破坏渔业资源渔具渔法,严格执行休渔制度。

【优化海洋渔业结构】 2017 年,银海区调整海洋捕捞业结构,南海捕捞布局由内向外发展,开发南沙等外海渔场,缓解近海捕捞强度,年内到南沙生产的渔船 68 艘;发展远洋渔业,年内银海区共有 14 艘渔船到毛里塔尼亚海区生产;减船转产取得较大进展,全年完成减船转产 20 艘,功率 2527.4 千瓦;调整养殖业结构和模式,减少养殖废水排放对海域的污染;调整养殖布局,由陆向海、由滩涂浅海走向深海发展,年内银海区滩涂养殖面积占养殖总面积 70%;利用区位优势优势和渔业资源发展休闲渔业,推进海洋渔业与旅游休闲、文化创意、健康养生等深度融合,发展观光渔业、体验渔业、创意渔业等新型业态,拓展海洋渔业发展空间;年内银海区建成百全渔业园、金海湾渔乐园等一批设施比较完善的休闲渔业基地。

## 水产养殖业

【概况】 2017 年,银海区水产养殖面积 4105 公顷,其中海水养殖面积 3972 公顷,淡水养殖面积 133 公顷。主要养殖品种和面积是:对虾 1200 公顷,锯缘青蟹 133.33 公顷,沙蚕 20 公顷,大獭蛤 1618.67 公顷,方格星虫 1000 公顷,罗非鱼 66.67 公顷,黄颡鱼 21.33 公顷,龟鳖 23.33 公顷。

【优势特色品种养殖】 2017 年,银海区水产养殖品种结构不断优化,形成以对虾、罗非鱼、大獭蛤等优势品种为主,青蟹、石斑鱼、方格星虫、沙蚕、龟鳖等名特优品种稳步发展的格局。对虾、罗非鱼等品种成为全区水产养殖和水产品加工出口的主导品种。年内,对虾、罗非鱼、大獭蛤等优势特色品种的养殖面积为 2866.67 公顷,占全区水产养殖总面积的 70.3%。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2017 年,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加强养殖投入品监管,开展水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落实企业业主责任制和产品质量承诺制。加强水产苗种和水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全年共抽检养殖、捕捞产品和水产苗种样品 55 个(其中水产苗种 13 个,养殖成品 36 个,捕捞产品 6 个),总合格率 100%。全年未发生水产品质量重大安全事故。

【水产养殖示范区创建】 2017



2017 年 8 月 17 日,北海市副市长刘翔(右二)到平阳镇宏昭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调研龟鳖类养殖情况 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 供

年,银海区开展水产养殖示范区创建活动,创建乡级水产养殖示范区——银海区平阳镇龟类生态繁养示范区。银海区平阳镇龟类生态繁养示范区的核心建设规模 13.67 公顷,累计财政投入 200 万元,经营主体投入 821 万元,核心区养殖产值 1145 万元。

【水产种苗生产销售】 银海区是广西重要的水产种苗生产县(区)。2017 年,全区共有水产种苗场 25 家,育苗水体 8 万立方米,年育苗能力 100 亿尾(只)。生产的水产种苗除满足北海市养殖生产外,还远销广西钦州、防城港等地和江苏、浙江、山东等省以及越南等国家。

## 海洋捕捞业

【概况】 2017 年,银海区拥有机动渔船 901 艘,总吨位 14.45 万吨,总功率 19.12 万千瓦,海洋

捕捞产量 12.79 万吨,产值 23.81 亿元。其中:鱼类产量 8.77 万吨,产值 10.53 亿元;虾蟹类产量 3.07 万吨,产值 12.14 亿元;贝类产量 0.20 万吨,产值 0.29 亿元;其他海水产品产量 0.75 万吨,产值 0.85 亿元。海洋捕捞的主要作业区域有北部湾北部海区、北部湾中南部至湾口海区、海南东部近海和粤西近海海区、南海北部大陆架边缘海区及南沙海区,主要的作业类型有拖网、围网、刺网等,主要渔获品种有鱼类、虾蟹类、贝类、头足类等 60 多个品种。

【外海远洋渔业】 2017 年,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注重发展南沙、西沙、东沙和远洋渔业,拓宽海洋捕捞空间,缓解近海捕捞压力。引导装备精良的大功率渔船到渔汛较好的西沙、南沙、东沙、湾口和珠江的渔场生产作业,其中赴南沙生产渔船 68 艘。引导和扶持渔民进行渔船更新改造,年内改造渔船 31 艘。增强外海渔业开发能力,组织广西祥和顺远洋捕捞有限公司向农



2017年12月27日,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在侨港渔业公司现场发放2015年度油价补贴  
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 供

业部申报远洋渔业指标,安排14艘远洋渔船陆续到毛里塔尼亚海域生产。推广和运用大网目拖网技术、渔船节能保鲜技术、船用液压泵站技术等先进技术,捕捞效率提高30%以上。

**【渔用油价补贴发放】**2017年,银海区落实国家惠渔政策,做好渔用柴油油价补贴发放工作,审核年度辖区渔业用油补贴金额,发放2015年渔船油价补贴资金1.58亿元。

## 渔业行政管理

**【伏季休渔】**2017年,农业部对南海伏季休渔政策进行了较大调整,休渔的时间、休渔的范围、休渔的作业类型都发生变化,媒体称是南海海域休渔史上最严的一次“禁渔令”。休渔时间调整为5月1日12时—8月16日12时。银海区执行国家新的休渔制度,加强休渔安

全监管工作。

**组织领导** 银海区成立以区长为组长,各相关部门分管领导为成员的银海区2017年伏季休渔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伏季休渔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协调;驻区市直有关部门、区直相关部门、乡镇政府相应成立休渔安全工作领导机构,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区政府印发《银海区2017年伏季休渔实施方案》,召开2017年伏季休渔工作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渔船渔港安全各项

工作。会上各相关镇政府与区政府签订2017年伏季休渔管理工作责任书。

**宣传引导** 全区各级各部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营造遵守伏季休渔规定的舆论氛围。将渔业船舶责任主体所承担的法律责任向渔民群众宣传;利用张贴标语、悬挂横幅、发放宣传材料等形式,深入渔港、渔村和渔民群众中间进行宣传教育;在主要渔港设立广播站,定时对伏季休渔安全要求进行播报。

**渔港渔船安全管理** 银海区政府、各镇政府会同驻区渔监主管部门抓好渔港渔船安全管理。清理外港渔船回原籍港休渔。严格执行农业部有关休渔渔船必须回本籍港停泊休渔的规定,对进港水路进行管控,对准备进港休渔的外籍渔船进行劝离,对已停泊的外籍渔船要求限期返回原籍渔港。组织人员对“六个严禁”(严禁在渔港码头装卸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严禁在渔港内进行电焊、风割等明火作业,严禁在船上存放液化气瓶及易引发火灾物品,严禁在船上生火煮食,严禁在船上烧香



2017年4月30日,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组织渔监渔政、公安、消防部门和辖区镇政府工作人员登上休渔船只进行全面的安全大检查,确保渔港渔船安全休渔  
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 供

拜神、燃放烟花爆竹,严禁驾驶油船和电焊船进入港区)行为进行严管、严控,对违反规定的个人、单位和船只从严从重处理。完善消防器材的配备。公安消防部门检查渔港消防设备,更换坏烂老化消防栓。加强值班巡逻和报告制度。侨港镇和银滩镇在各自的安全管理责任区设立 24 小时值班点和瞭望哨,安排人员实行 24 小时值班。定期开展全区渔港渔船安全大检查。银海区休渔渔船总数 857 艘,实现连续 19 年休渔安全无事故。

**【渔业法律法规宣传】** 2017 年,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通过板报、标语、横幅、广播、电视、报纸,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等渔业法律法规进行广泛宣传。年内,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下乡大型宣传 5 次;举办安全生产培训班 2 期,培训人员 450 人次;发放法律宣传资料 1100 份,拉挂横幅 35 幅,发放“告渔民朋友一封信”950 份,提高渔民安全生产意识。

## 海洋资源管理

**【概况】** 银海区渔业资源丰富,地理区位优势,生态环境良好,为保护银海区海洋生态环境和渔业资源,2017 年,银海区持续高压打击非法围占海滩、非法使用高压水枪捕捞沙虫、非法开采海砂等违法行为,科学规划养殖用海,大力发展向海经济。

**【打击非法围占海滩涂行为】** 2017 年 12 月 19 日,银海区人民

政府和北海市海洋与渔业局联合清理整治福成镇西村村非法围占海滩涂设施。当天,北海市海洋与渔业局、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区巡防大队、银海公安分局、福成镇政府、西村村委会等共 150 人参加整治行动,共清理整治滩涂 66.67 公顷,拆除木桩、蚝桩等 300 根,有效震慑银海区非法围占海滩涂行为,获得当地村民的称赞。

### 【打击高压水枪捕捞沙虫行为】

2017 年,银海区将打击高压水枪非法捕捞沙虫作为事关民生和社会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成立了由区政府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制订工作方案,明晰各部门职责,统筹协调指挥打击整治工作。区委、区政府多次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打击整治工作,区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亲自带领联合执法人员开展打击行动,确保打击成效。为广泛宣传使用高压水枪等捕捞渔具违法作业的危害,银海区开展全方位、多层次、多角度的法律法规宣传,在银海区辖区渔港、码头、村镇等农(渔)民相对

集中的活动场所,发放《海洋法律法规宣传资料》200 份、《致沿海渔民群众的一封信》150 份、《关于设立北海市沿海滩涂禁渔区的通告》150 份,拉挂宣传横幅 30 条,进一步增强辖区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生态保护意识。结合以往打击工作的经验,积极探索,综合施策,根据潮汐变化适时调整行动时间,按照“5+2”“白加黑”工作机制,采取查、封、堵等办法,对非法捕捞行为进行 24 小时打击查处,并在非法捕捞高发海域,安排专人监视,及时互通情况。专项行动组人员共 40 人,日夜坚守在辖区沿线海滩上。年内,银海区打击高压水枪非法捕捞沙虫专项行动组共出动执法人员 6195 人次;发放海洋法规宣传资料 1586 份,拉挂宣传横幅 66 幅;查处收缴高压水枪工具 359 台、摩托车 100 辆、“三无”渔排筏 51 艘、电捕虾网具 17 套、艇尾机 3 台;抓获违法捕捞人员 16 人,移交公安机关立刑事案件 9 人;配合银海区法院下乡开展巡回审判非法捕捞沙虫案件 3 起 4 人。

**【打击非法采砂行为】** 2017 年,



2017 年 12 月 19 日,银海区人民政府和北海市海洋与渔业局联合清理整治福成镇西村村非法围占海设施现场 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 供

银海区组织区公安边防、国土资源、安监环保、交通运输、海洋水产、农业水利、巡防等部门会同北海市海监、海事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20 次,出动巡查人员 2500 人次,发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 23 份,带离、传询非法采砂场人员和司机等 9 人,毁坏抽砂船 19 艘,行政立案 2 起,行政拘留 1 人,先后打掉平阳镇横路山村委大王埠、羊古田、大山和福成镇海陆、西村以及北铁公路三号桥以南一带非法采砂场 15 个。共发放张贴宣传资料 2000 份、标语 860 份(条),拉横幅 120 条,在沿岸海域设立禁止开采海砂永久性警示牌 10 块,公布举报电话,为打击非法开采海砂营造社会氛围。3 月 29 日,区政府召开布置横路山非法采砂值守工作专题会议,协调区交通运输局、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区巡防大队和平阳镇政府等单位于 3 月 30 日—4 月 30 日开展每天 24 小时值守工作,设置关卡检查过往车辆。通过严管车辆配合打击非法采砂,辖区非法盗采海砂行为明显减少。

**【养殖用海管理】** 2017 年,银海区共办理海域使用权证 45 宗,征收海域使用金 458.7 万元,注销到期海域使用权证 77 宗。修订《北海市银海区养殖用海海域使用权办理细则》,科学规划发展养殖用海。

## 畜牧业

**【概况】** 2017 年,银海区畜牧业以产品质量安全为前提,以科

技为支撑,以实施创建生态养殖示范场、畜禽规模场标准化建设及技术人员联户为载体,提升产品质量,提高生产能力及技术水平,促进产业发展。年内,银海区肉类总产量 1.5 万吨,同比增长 0.69%;生猪出栏 10.33 万头,同比增长 1.87%;存栏 8.9 万头,同比增长 -2.52%;牛出栏 0.56 万头,同比增长 3.70%,存栏 1.59 万头,同比增长 -1.24%;羊出栏 0.40 万只,同比增长 2.56%,存栏 0.22 万只,与上年同期持平;家禽出栏 329.51 万羽,同比增长 -1.41%,存栏 90.31 万羽,同比增长 -14.96%。全区畜牧业总产值 3.58 亿元(现行价),同比增长 0.91%。年内创建广西畜禽现代生态五星级养殖场 7 个,县级示范区 1 个,复检通过自治区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 1 个。

**【重大动物疫病防控】** 2017 年,银海区春、秋两防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口蹄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免疫密度均达 100%,高致病性禽流感 H5 抗体合格率 100%、H7 抗体合格率 92%;高致病性猪蓝耳病抗体合格率 100%;猪瘟抗体合格率 87%;口蹄疫 O 型抗体合格率 100%,亚洲 I 型抗体合格率 100%。两个主要考核指标均达到农业部规定。

推行免疫公示 免疫密度和免疫抗体合格率是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重中之重,是两大硬性指标。为确保免疫密度和质量,从 2016 年起,区辖各镇在春秋防期间统一在各村委公示栏、人口聚集区等地张贴畜禽免疫公示牌子,公布集中强制免疫的有关要求和片区负责人信息,定期张贴更新各村各

户畜禽强制免疫信息和免疫进度,同时公布银海区重防办的电话,接受群众的咨询和监督,避免防疫走过场,确保“真苗、真防、真有效”。

**家禽 H7N9 防控** 年内,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联合北海市动物疫控中心、北海市动监所对家禽 H7N9 进行排查,出动排查工作队 5 个、排查人员 290 人次,排查规模养殖场 38 个、村屯 43 个、农户 4510 户,排查家禽 14 万羽,发放宣传资料 400 份。联合区卫计、工商等部门对贵兴市场等活禽销售市场进行 H7N9 疫病防控,指导消毒、预防工作,扑杀鸡 239 羽,鸭 117 羽,鸽子 137 羽,鹅 6 羽。

**人畜共患病防控** 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与区财政、北海市卫计、市场管理等部门联系沟通,建立人畜共患病防控协作机制,及时通报人畜共患病防控信息,联防联控,共同做好人畜共患病防控工作。按照自治区水产畜牧兽医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全区牛羊布鲁氏菌病基线调查方案的通知》精神,银海区调查工作 6 月结束,具体以村为单位进行统计调查,共调查 44 个村,调查肉牛 8884 头、肉羊 1727 头,采样肉牛血清 606 头份、奶牛血清 321 头份、肉羊血清 84 头份、奶山羊血清 74 头份,经检测抗体发现 10 头阳性病例,均 100% 按照规定进行扑杀无害化处理。另外,通过排查、流行病学调查等工作方式,区、镇、村进行联动,对各养殖场、农村散养户进行一次走访调查,没有发现人感染狂犬病、布病、结核病等病例。

**动物卫生监督** 年内,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建立完

善动物产地检疫报检点 3 个,动物检疫报检点全部配备网络通信设备,动物产地检疫覆盖面 100%,申报受理检疫率 100%。全年全区产地检疫生猪 13.36 万头,屠宰检疫生猪 1.09 万头,检疫率 100%;加强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监管工作,以委托处理厂集中处理为主、自行处理为辅,统分结合开展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工作,不断提高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全年无害化处理病死猪 1.93 万头,发放 2016 年 3 月—2017 年 2 月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经费 102.8 万元,保障畜牧业健康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加强动物卫生证章标志管理工作,建立健全证章订购、发放、使用、报废等制度,专人、专库保管。加强对规模养殖场动物标识佩带情况和养殖档案建立情况监督检查,规范养殖行为,完善二维码耳标录入上传工作,并要求所有牲畜均凭产地检疫合格证明和二维码耳标进入流通环节。

#### 【动物无害化处理项目建设】

2017 年,银海区推进屠宰环节病害动物及其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设施项目建设,项目总投资 183.6 万元。其中:无害化处理场地硬化 100 平方米、处理厂房设施建设 120 平方米、铺设道路等 50 万元,购置无害化处理设施两套 100 万元,视频监控系统(含肉品品质检验电子出证设施设备)16 万元,封闭式冷藏运输车 1 台 12 万元,项目实施运转及管理经费 5.6 万元。该项目建设完成推动屠宰环节病害动物及其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规范实施,防止动物疫情传播,杜绝病害动物及其产品流入市场,保

障公共卫生安全。

#### 【畜牧养殖示范区创建】

2017 年,银海区以北海市园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为核心主体,开展生猪生态养殖、特色海鲜猪生态养殖、生猪生态科技开发应用区和生态农业休闲观光区示范基地建设。拓展区 33.33 公顷,覆盖福成镇大坎村、宁海村和三合口村,以核心区为龙头,带动扩展区生猪生态养殖业。辐射区 133.33 公顷,涵盖平阳镇平阳村、古城村和海陆村,以小户、散养为主。按照广西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区建设“经营组织化、装备设施化、生产标准化、要素集成化、特色产业化”的要求,努力创建一个富有生机、充满活力的生猪生态养殖示范区。核心区经营主体北海市园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与北海市冠粤种养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共有 111 名社员,散养合作养殖户 50 户,采取“公司+农户”的模式,为农户提供猪苗、饲料、兽医等技术服务,回收育成肉猪,确保农户收益。公司立足生态猪场示范建设作用,重视环境保护,配备粪污处理设施。粪污经过处理达到排放标准后,用于农、林用肥和投放池中养鱼。粪污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沼气,又可发电作猪场生活、生产用电,实现生态养殖的良性循环。凭借“猪粪尿—沼气—农—林—渔”的生态农业示范模式,年内,该示范区已通过自治区级认定为县级示范区。

#### 【农村畜圈改造试点】

2017 年,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根据《中共北海市委办公室 北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美

丽北海·宜居乡村”活动实施方案〉》及三个配套文件的通知等文件,推进农村人居环境集中整治活动,畜圈改造试点 40 户,完善配套设施,加大粪污处理力度和资源化利用,改善农村环境质量,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选择福成镇畔塘村、端田村和平阳镇平阳村 3 个行政村进行试点改造,并按照“集中连片”的工作思路,重点扶持养殖户多、基础条件差、环境污染突出的自然村,进行集中改造。试点改造升级 40 户,发放补助资金 20 万元。

#### 【畜产品质量安全】

“质量月”活动 2017 年,银海区根据《转发质检总局关于开展 2017 年全国“质量月”活动的通知的函》文件精神,为规范全区畜禽水产品生产经营行为,有效遏制畜禽水产品中违规使用抗生素、禁用化合物及兽药残留超标问题,促进兽药合理、安全使用,保障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积极开展“质量月”活动。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与畜禽规模养殖场和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企业、兽药经营企业的责任主体签订质量安全承诺书,并开展全覆盖现场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场地清洁卫生、养殖生产记录、药物使用记录、产品销售记录,药物、饲料等投入品采购、存放、使用情况。

县级快速检测 2017 年,银海区开展畜禽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确保产品质量安全。从辖区内全部屠宰场、养殖场(户)抽取肉品或饮料产品,对养殖环节瘦肉精检测 100 批次、屠宰环节瘦肉精检测 200 批次、磺胺类检测 20 批次,样品检测

合格率 100%。

**执法监管** 2017 年,银海区执行动物及动物产品准出制度,减少动物疫病跨区域传播风险,规范畜禽免疫标识和规模场养殖档案,指导养殖场科学用药、用料和严格执行兽药休药期规定,对辖区内规模养殖场、养殖专业合作社、饲料生产经营企业、兽药经营企业等主体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全年配合北海市动物卫生监督所出动车辆 100 车次,出动人员 336 人次,监督检查规模养殖场 80 家次,兽药经营企业 20 家次,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经营企业 30 家次。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备案生产** 2017 年,银海区备案审查获得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2017 年 10 月 30 日,北海市动物疫控中心、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和福成镇渔牧兽医站工作人员到卖兆村开展牛布鲁氏菌病基线调查

区海洋和水产畜牧兽医局 供

企业 7 家(7 本生产许可证),均为单一饲料生产企业,主要生产产品种有水产养殖饲料、畜禽养殖饲

料、鱼粉和水产养殖添加剂。  
(覃建平 覃思聪 包美先 杨旋)